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劉碩閔
電話：03-3322101~6101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照字第10700317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[01]來文、[02]公告、[03]示意圖

✓ 影本送發照室存查

解除電腦管制
登入本會網站
影本轉知各會員



主旨：函轉本府107年5月4日府環水字第1070103175號公告解除本市蘆竹區新庄子段629(部分坵塊)等8筆地號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公告1份，敬請逕依權責協助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07年5月10日府環水字第107010884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處長 王振鴻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曾苓婷

電話：3386021#1325

電子信箱：00149@tydep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環水字第10701088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70108844_Attach01.pdf、1070108844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07年5月4日府環水字第1070103175號公告解除
本市蘆竹區新庄子段629(部分坵塊)等8筆地號為土壤污染
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公告1份，請張貼公告，並逕依
權責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6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八德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(請刊登公告)

副本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(含附件)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北區環境督察大隊(含附件)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(含附件)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北區分署(含附件)、臺灣桃園農田水利會(含附件)、臺灣石門農田水利會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水務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(含附件)

電2018-05-10
交09:44:40章

A02 建照107/05/10 10:27



2H1070031785 有附件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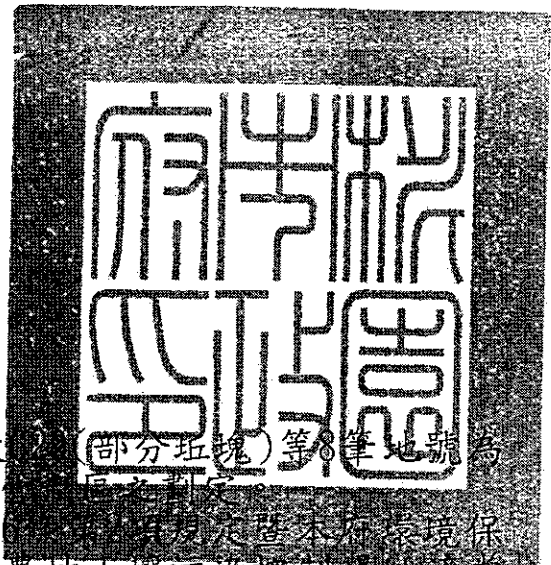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環水字第1070103175號
附件：套繪圖



主旨：公告解除本市蘆竹區新庄子段(部分坵塊)等8筆地號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
依據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0條、環境保護局「105年-107年度桃園市農地土壤污染控制場址適當措施改善計畫(第3期之3-1)監督及驗證工作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分別以98年11月9日府環水字第0980702816號公告、98年11月20日府環水字第0980703011號公告、102年3月20日府環水字第10207008263號公告、102年6月20日府環水字第10207028365號公告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12條第2項、第16條及施行細則第10條公告以下土地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土壤污染管制區在案。
- 二、經本府環境保護局進行污染改善後，107年3月23日及107年3月28日進行驗證，土壤中重金屬項目皆已低於食用作物農地之土壤污染管制標準，故予以解除本市蘆竹區新庄子段629(部分坵塊)、631地號；八德區中華段918地號；大園區埔心段海豐小段882(部分坵塊)、883(部分坵塊)、884(部分坵塊)、885(部分坵塊)、886(部分坵塊)等8筆地號污染控制場址及管制區列管及相關管制事項。

市長鄭文燦

桃園市蘆竹區新庄子段 629 (部分)、631 地號
解除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劃定土壤污染管制區之地號示意圖



	A	B	C	D
TWD97-X	274844	274867	274945	274934
TWD97-Y	2769279	2769266	2769327	2769355

公告地號：桃園市蘆竹區新庄子段629(部分)、631地號

公告面積：2822平方公尺

解列地號：桃園市蘆竹區新庄子段629(部分)地號

解列面積：938平方公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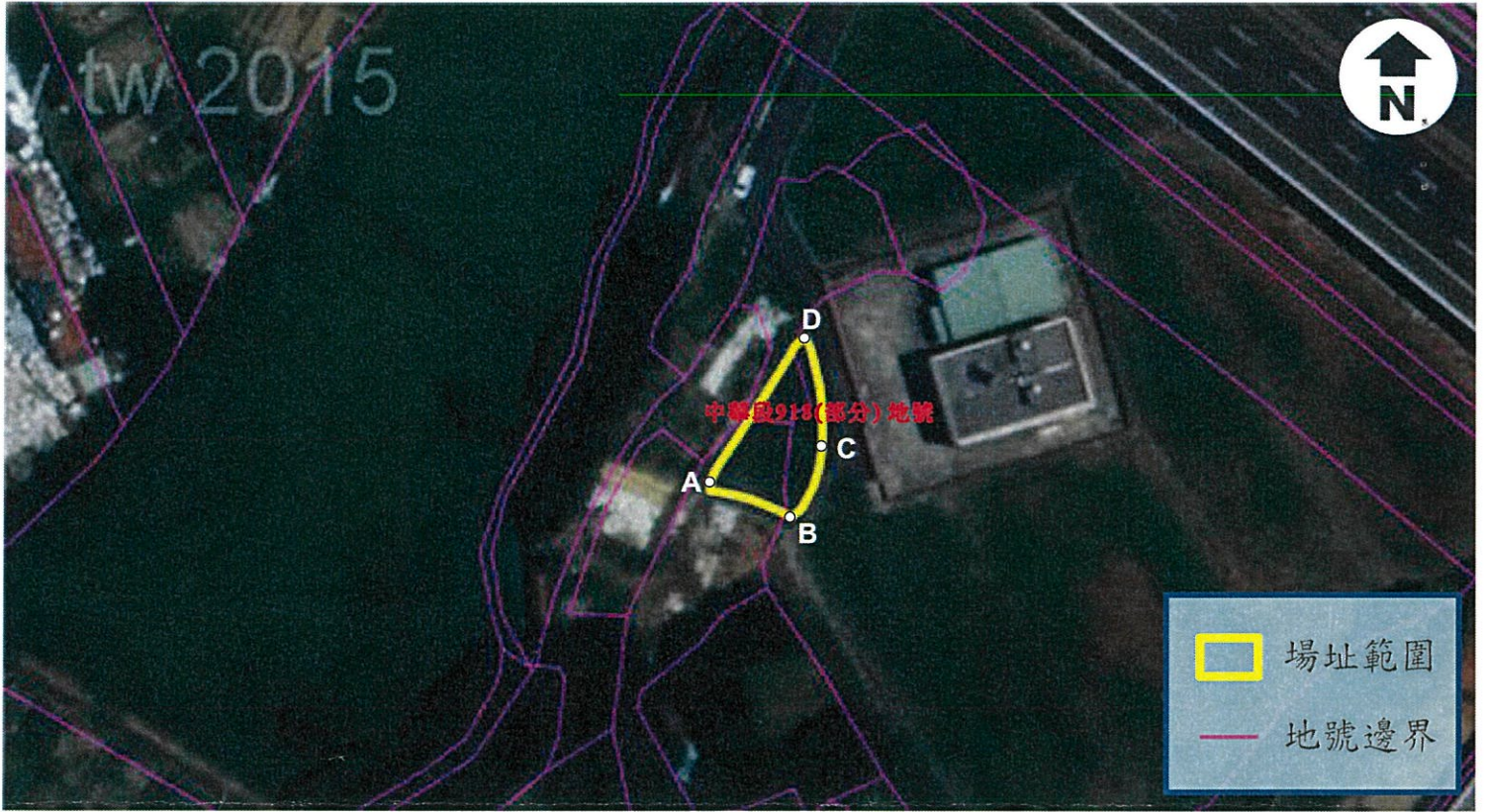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蘆竹區新庄子段631地號

解列面積：1884平方公尺

註：

1.此公告範圍示意圖因影像、坵塊及地籍圖資分屬不同管理單位，而有地圖投影校正之差異，故以內政部最新公告地籍資料為依據產製。

桃園市八德區中華段 918 (部分) 地號
解除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劃定土壤污染管制區之地號示意圖



	A	B	C	D
TWD97-X	282165	282174	282179	282176
TWD97-Y	2762281	2762274	2762288	2762302

公告地號：桃園市八德區中華段 918 (部分) 地號

公告面積：200平方公尺

解列地號：桃園市八德區中華段 918 (部分) 地號

解列面積：200平方公尺

註：

1.此公告範圍示意圖因影像、丘塊及地籍圖資分屬不同管理單位，而有地圖投影校正之差異，故以內政部最新公告地籍資料為依據產製。

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海豐坡小段882(部分)、883(部分)、884(部分)、885(部分)、886(部分)地號解除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劃定土壤污染管制區之地號示意圖



	A	B	C	D
TWD97-X	270683	270748	270785	270744
TWD97-Y	2773459	2773395	2773418	2773468

公告地號：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海豐坡小段882(部分)、883(部分)、884(部分)、885(部分)、886(部分)地號

公告面積：3511平方公尺

解列地號：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海豐坡小段882(部分)地號；解列面積：948 m²
 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海豐坡小段883(部分)地號；解列面積：684 m²
 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海豐坡小段884(部分)地號；解列面積：950 m²
 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海豐坡小段885(部分)地號；解列面積：655 m²
 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海豐坡小段886(部分)地號；解列面積：230 m²

註：

1.此公告範圍示意圖因影像、坵塊及地籍圖資分屬不同管理單位，而有地圖投影校正之差異，故以內政部最新公告地籍資料為依據產製。